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废气、噪声)

项目名称: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4
表八	公众参与调查	25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3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3

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3 厂区总平面图
- 附图 4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 附件 1 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7-510184-21-03-169592】FGQB-1167号）
- 附件 2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批复》（崇环建复〔2017〕175号）
- 附件 3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崇环建评〔2017〕342号）
- 附件 4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审核表》（崇建量【2017】52号）
- 附件 5 崇州市水务局出具的排水证明
- 附件 6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技术服务合同、处理资质
- 附件 7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编号：510184-2017-173-L）
- 附件 8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的说明》
- 附件 9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监测报告（国环（环）检（2018）0614号）
- 附件 10 公众参与调查表
- 附件 1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一段 13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网吧沙发、桌子、KTV 沙发				
设计生产能力	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17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2 月 13 日~1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崇州市环境保 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04 万元	比例	40.08%
实际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	25 万元	比例	50%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川环发〔2006〕61 号);</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川环办发〔2018〕26</p>				

	<p>号);</p> <p>(10)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号);</p> <p>(11)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7月);</p> <p>(12)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批复》(崇环建复〔2017〕175号);</p> <p>(13)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崇环建评〔2017〕342号);</p> <p>(14)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审核表》(崇建量【2017】52号);</p> <p>(15) 崇州市水务局出具的排水证明。</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p>	<p>根据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批复》(崇环建复〔2017〕175号),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执行标准如下:</p> <p>1、废水: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p> <p>2、废气: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VOCs、苯系物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家具制造)、表4、表5(其他)、表6排放限值。</p> <p>3、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2 1711 1422 2051"> <thead> <tr> <th>项目</th> <th colspan="2">环评执行标准</th> <th colspan="2">验收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类别</td> <td colspan="4">废水</td> </tr> <tr> <td>标准</td> <td colspan="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td> <td colspan="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td> </tr> <tr> <td rowspan="4">标准 限值</td> <td>项目</td> <td>标准限值 (mg/L)</td> <td>项目</td> <td>标准限值 (mg/L)</td> </tr> <tr> <td>pH</td> <td>6~9</td> <td>pH</td> <td>6~9</td> </tr> <tr> <td>COD</td> <td>500</td> <td>COD</td> <td>500</td> </tr> <tr> <td>BOD₅</td> <td>300</td> <td>BOD₅</td> <td>300</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		验收执行标准		类别	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标准 限值	项目	标准限值 (mg/L)	项目	标准限值 (mg/L)	pH	6~9	pH	6~9	COD	500	COD	500	BOD ₅	300	BOD ₅	300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		验收执行标准																														
类别	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标准 限值	项目	标准限值 (mg/L)	项目	标准限值 (mg/L)																													
	pH	6~9	pH	6~9																													
	COD	500	COD	500																													
	BOD ₅	300	BOD ₅	300																													

	SS	400		SS	400	
	NH ₃ -N	45		NH ₃ -N	45	
	总磷	8		总磷	8	
类别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项目	排气筒 高度(m)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排气筒 高度(m)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VOCs	15	5.9	120	15	5.9	120
类别	有组织废气（喷胶废气）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项目	排气筒 高度(m)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排气筒 高度(m)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苯	15	0.2	1	15	0.2	1
甲苯	15	0.4	5	15	0.4	5
二甲 苯	15	0.6	15	15	0.6	15
VOCs	15	3.4	60	15	3.4	60
甲醛	15	0.2	5	15	0.2	5
类别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浓度(mg/m ³)		
颗粒 物	1.0			1.0		
类别	无组织废气（喷胶废气）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 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浓度(mg/m ³)		
苯	0.1			0.1		
甲苯	0.2			0.2		
二甲 苯	0.2			0.2		
VOCs	2.0			2.0		
甲醛	0.1			0.1		
类比	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噪声	昼间	65dB（A）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夜间	55dB（A）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2.1 项目概况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一段 139 号，是一家专业从事板式家具、软体沙发、定制家具的生产型企业。2017 年 4 月，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投资 50 万元租赁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家具生产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 5700m²，厂房建筑面积 1800m²，主要包括 1 栋生产车间（1F，局部 2F）及配套公辅设施，建成年产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的生产能力。四川国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编制了《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崇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8 月以《关于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崇环建评〔2017〕342 号）进行批复。

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0 月建成投产。根据现场调查，目前实际生产能力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后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受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定和要求，我公司派遣技术人员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进行了现场踏勘，并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14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2.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2.1 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一段 139 号，周边以家具生产型企业为主。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东北侧紧邻欧曼尼家居，约 32m 为西格家具，约 37m 为艾安琪家具，约 70m 为成都市小天使鞋业有限公司、成都振兴汽配有限责任公司，约 115m 为成都芭仙妮鞋业有限公司；东南侧为四川鑫瑞达办公家具有限公司，约 157m 为创服医疗技术成都有限公司；西南侧为创新路，约 50m 为创兴之家工业园、盛德居家私；西北侧约 17m 为兰梦诗软体家居；北侧约 33m 为四川光正家具用品有限责任公司。由以上描述可知，本项目外环境关系较简单，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2.2.2 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用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进行建设（东经 103°41'45"，北纬 30°36'9"），生产车间（1F 生产区，2F 办公区、展厅）地处厂区东南侧，距离厂区西侧卫生间约 40m，距临时住宿区（住人集装箱）约 20m。厂区总平面图见附图 3。

2.3 建设内容

2.3.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一段 139 号

项目投资：设计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20.04 万元，占总投资的 4.4%；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

建设内容：租赁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进行建设，建成年产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的生产能力。

2.3.2 工程组成

本项目公辅设施依托厂区内原有设施，项目环评审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情况见表 2-1。

表 2-1 环评审批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表

名称	环评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原料区、下料区、空压机房、木工区、焊接区、绷工区、成品区等，面积约为 1800m ²	与环评一致	租赁厂房装修改造
辅助工程	厂区道路	水泥硬化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
	门卫室	占地面积约 2m ²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
公用工程	供气	城市天然气管道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依托园区
	供电	城市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依托园区
	供水	城市给水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依托园区
	消防水池	设置消防水池 1 座，容积为 20m ³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
	排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经雨水管网进入城市雨水系统，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
办公	办公楼	位于厂区西面，面积约 49m ²	未建，目前办公室位于生	租赁厂房

生活设施			产车间 2F	装修改造	
	员工宿舍	位于厂区西面, 面积约 120m ²	未建, 利用住人集装箱	租用	
	食堂	位于厂区西南角, 面积约 160m ²	不设食堂	/	
环保工程	废水	预处理池 1 座 (容积 10m ³), 位于厂区西南角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厂区	
		隔油池 1 座 (容积 0.2m ³), 位于厂区西南角	未建	/	
	废气	木材粉尘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1#)	高效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已建
		食堂油烟	处理效率为 60%的油烟净化器一套	未建	/
		金属粉尘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3#)	高效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已建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与环评一致	已建
喷胶废气	密闭喷胶房+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2#)	与环评一致	已建		
仓储或其它	原辅料库房	面积约为 130m ² , 位于厂区北面	与环评一致	租赁厂房 装修改造	
	成品库房	面积约为 300m ² , 位于厂区中部	与环评一致		

2.3.3 辅助公用设施依托情况

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制鞋生产线占地面积 5700m², 主要建设 1 栋生产车间 (1F, 局部 2F) 及配套公辅设施, 未建生产线, 于 2017 年 5 月通过崇州市环境保护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崇环保验 (2017) 74 号)。

本项目租赁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已建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进行建设, 依托原有工程已建的生产车间、门卫室、消防水池、排水系统、预处理池 (容积 10m³) 等公辅设施。

2.3.4 主要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小空压机	/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2	大空压机	HL-20HP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3	储气罐	LX110502A1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4	气体保护焊机	GB15579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5	气体保护焊机	NB-280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6	气体保护焊机	NB-270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7	气体保护焊机	NBC 系列	1 台	0 台	不设
8	台钻	HY2-8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9	缝纫机	GC03018-1A	3 台	3 台	与环评一致
10	缝纫机	GC0302CX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11	缝纫机	JZ-0303	3 台	0 台	不设
12	弯管机	G76-B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3	细木工带锯机	MJ346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4	台式钻床	钻 512-1	1 台	0 台	不设
15	金属圆锯机	MHJ20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6	推台锯	/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2.3.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25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00 天，日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见表2-3。

表 2-3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类别	名称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贮存位置
原辅料	木材	2*4、3*5、4*12	m ³	400	生产车间
	布料	/	m	45000	生产车间
	皮料	/	m	30000	生产车间
	不锈钢钢管	20m3、40m3、80m3	t	100	生产车间
	层板	2440*1220*12mm	m ³	300	生产车间
	桌面板子	800*550mm	张	5000	生产车间
	海绵	/	张	2500	生产车间
	698 喷胶	/	kg	600	生产车间
	铁网子	/	m ²	4000	生产车间
	轮子	8cm	个	40000	生产车间
	丝光棉充包	/	t	1	生产车间
	磨砂片	/	筒	50	生产车间
	螺丝	/	kg	1000	生产车间
	枪钉	/	kg	2000	生产车间
	焊丝	/	kg	300	生产车间
	二氧化碳	/	瓶	55	生产车间
	包装袋	/	个	20000	生产车间
能源	电	/	万 kW·h	3	/
水	水	/	吨	440	/

2.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实际用水量为1.375m³/d，由园区给水管网供水。营运期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169m³/d。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如图2-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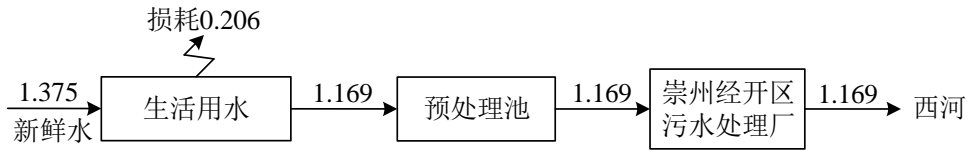


图 2-1 水量平衡图 (单位: m³/d)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从事网吧沙发、桌子、KTV沙发生产，各类产品生产工艺如下：

1、沙发生产工艺

网吧沙发、KTV沙发均为软体沙发，生产工艺如图2-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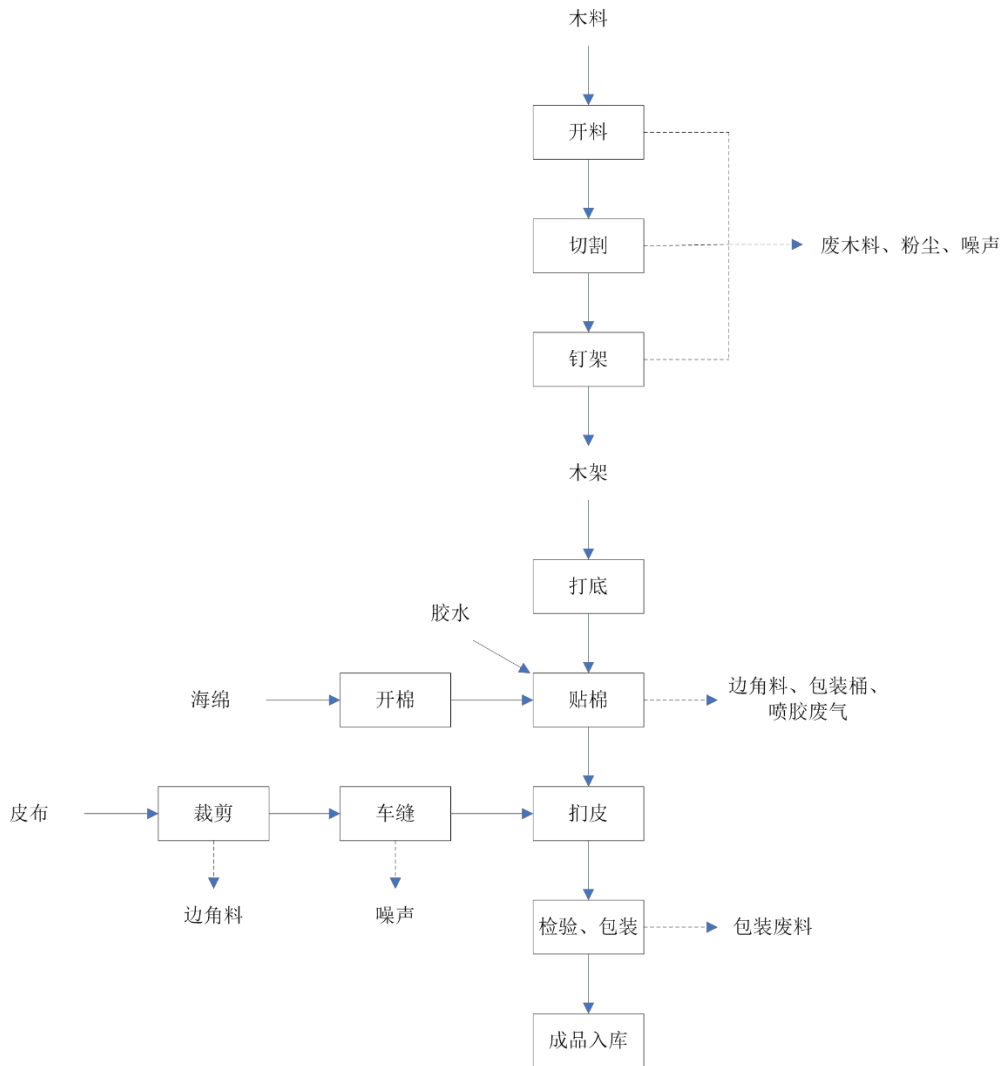


图 2-2 沙发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序简述：

【开料、切割、钉架】：沙发框架用材大部分是中纤板、三胺板等。木料经过开料、切割、钉架处理，形成沙发的基础框架。

【打底】：在主体框架上固定松紧带和弹簧。这一工序对松紧带的规格、数量、拉力

值、交叉次序等都要有相应的要求，这些参数会影响到沙发的舒适度和耐用度。

【开棉、贴棉】：根据配料单要求的规格尺寸，把海绵划线切割成各种合适的形状和大小，然后将其胶粘在木架上。

【裁剪、车缝】：根据配料单要求的规格尺寸，将皮布按样板进行裁剪，根据不同的工艺要求，裁剪好的外套材料在不同的缝制设备上缝制成外套、靠垫套等。

【扞皮】：将粘贴好的框架，加工好的内、外套，各种饰件、配件组装成沙发成品，一般流程是在粘有海绵的框架上钉内套，然后套上外套并固定，再装上装饰件，钉底布，装脚。

【检验、包装、成品入库】：使用珍珠棉、泡沫板等进行包装，转入库房暂存或外售。

2、桌子生产工艺

本项目仅生产桌架，桌面外购成品，然后将加工完成的桌架与桌面一起运至客户现场，由安装工在现场进行组装，其生产工艺如图2-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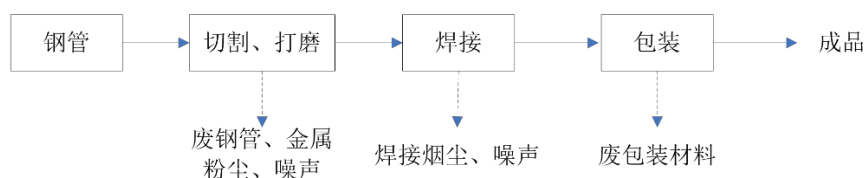


图 2-3 桌子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序简述：

【切割、打磨】：利用圆锯机将不同型号规格的不锈钢钢管切割成固定尺寸，然后对切割表面进行打磨。

【焊接】：将切割、打磨后的不锈钢钢管焊接成桌架，焊接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

【包装、成品入库】：使用珍珠棉、泡沫板等进行包装，转入库房暂存或外售。

2.7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本项目变动情况见表2-4。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表

序号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1	项目租用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和公辅设施进行适应性改造建设，总投资为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4万元。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①主体建设为：利用已建厂房（建筑面积	本项目总投资50万元（环保投资25万元），主要内容： ①主体建设为：利用已建厂房（建筑面积1800m ² ）设原材料区、下料区、空压机房、木工区、焊接区、绷	办公楼、食堂、倒班宿舍取消建设，车间2F设

	<p>1800m²)建设生产车间设置原材料区、下料区、空压机房、木工区、焊接区、绷工区、成品区等布设家具生产项目;</p> <p>②配套设施建设为:办公楼、食堂、倒班宿舍、供水、供电、消防等设施;</p> <p>③污染处理设施建设为:污水预处理池1个(10m³)、隔油池1个(0.2m³)、高效布袋除尘器2套、油烟净化器1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危废暂存间等。</p> <p>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网吧沙发4000套/年、桌子4000套/年、KTV沙发200套/年的生产能力。</p>	<p>工区、成品区等;</p> <p>②配套设施建设为:办公室(车间2F)、住人集装箱、供水、供电、消防等设施;</p> <p>③污染处理设施建设为:污水预处理池1个(10m³)、高效布袋除尘器2套、油烟净化器1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危废暂存间等。</p> <p>项目实际年产网吧沙发4000套/年、桌子4000套/年、KTV沙发200套/年。</p>	<p>置办公室,厂区设住人集装箱作为倒班房</p>
2	<p>项目不得设置喷(刷)漆工序、木材烘干工序;喷胶房须密闭。</p>	<p>未设置喷(刷)漆工序、木材烘干工序;喷胶房密闭设置</p>	<p>无变化</p>
3	<p>严格废水设施建设和工艺调试。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经开区污水管网,由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西河。</p>	<p>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经开区污水管网,由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西河</p>	<p>无变化</p>
4	<p>严格落实废气处理措施。木料开料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套高效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贴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通过1套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由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不锈钢管切割、打磨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后,通过1套高效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p>	<p>木材粉尘由抽风气管收集后,通过1套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通过1套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由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金属粉尘后,通过1套高效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p>	<p>无变化</p>
5	<p>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金属圆锯机、细木工带锯机、缝纫机、台机、电焊机、空压机等主要产噪设备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及合理布局等措施进行控制,确保厂界噪声达标。</p>	<p>主要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利用厂房隔声,厂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p>	<p>无变化</p>
6	<p>加强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边角料、收集尘、焊渣等一般固体废物,采取密闭回收等有效措施,进行</p>	<p>边角料、收集尘、焊渣分类收集、规范暂存,定期外售废旧资源回收站;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5m²),</p>	<p>无变化</p>

	集中收集、规范暂存，定期交由具有处置能力的企业进行处置。废活性炭、废胶桶及包装桶等危险废弃物，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规范暂存，设置规范的标牌、标识，实行专人管理和“五联单”制度，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由所在地城管部门收集处理。禁止在厂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各类固体废物。	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的“四防”措施，设置有规范的标识、标牌，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理，落实了联单责任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7	严格环境污染风险防范。须做好危废暂存间等重点区域的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防止事故泄漏污染地下水。	危废暂存间（5m ² ），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的“四防”措施，防止事故泄漏污染地下水	无变化
8	严格执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本项目以厂房边界为起点划定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项目。	卫生防护距离内不涉及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项目	无变化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变动内容包括：取消办公楼、食堂和倒班宿舍建设，改由在车间2F设置办公室，厂区设置4个住人集装箱作为倒班用房。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中所列情形。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污染物治理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 等，排放量为 1.169m³/d，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至西河。

本项目废水排放及处理情况见表 3-1，废水流向示意图如图 3-1 所示。

表 3-1 废水排放及处理情况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厂区人员	COD、BOD ₅ 、SS、NH ₃ -N等	连续	1.169m ³ /d	预处理池	10m ³	排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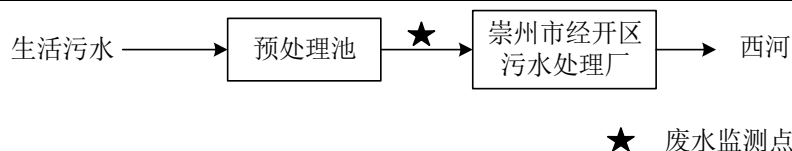


图 3-1 厂区废水流向示意图

3.1.2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包括木材粉尘、金属粉尘、焊接烟尘和喷胶废气。

1、木材粉尘

木材开料、切割等工序会产生粉尘，本项目带锯机、推台锯等设备设置抽风气管收集木工粉尘，经收集的木材粉尘通过 1 台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未经收集的粉尘在车间内自然沉降或无组织形式排放。

2、金属粉尘

不锈钢管钢管加工过程中将产生金属粉尘，本项目圆锯机侧方设施抽风气管收集粉尘，经收集的金属粉尘通过 1 台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3#）排放；未经收集的粉尘在车间内自然沉降或无组织形式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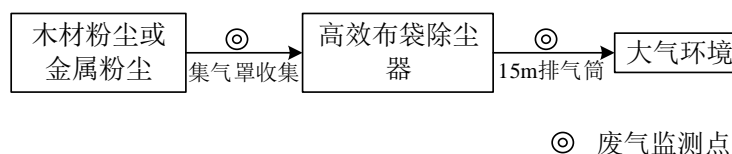


图 3-2 粉尘处理工艺图

3、焊接烟尘

钢管焊接过程会有少量焊接烟尘产生，焊接工段设置 2 台移动式焊烟除尘器，烟尘经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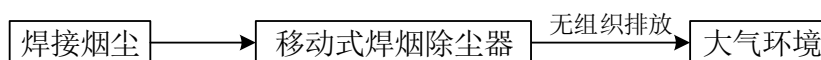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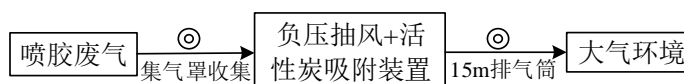


图 3-3 焊接烟尘治理工艺图

4、喷胶废气

营运期贴棉工序使用 698 喷胶，喷胶过程中会有挥发性有机废气产生。本项目喷胶房密闭设置，有机废气通过负压抽风收集后，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未经收集的有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废气监测点

图 3-4 喷胶废气处理工艺图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去向
木材粉尘	木工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高效布袋除尘器	15	大气环境
金属粉尘	切割、打磨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高效布袋除尘器	15	大气环境
焊接烟尘	焊接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	大气环境
喷胶废气	贴棉	VOCs、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活性炭吸附装置	15	大气环境

3.1.3 噪声

营运期噪声主要为金属圆锯机、细木工带锯机、推台锯、台钻等设备噪声，主要布置在生产车间内。本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项目噪声源分布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主要噪声源分布情况表

序号	噪声源	源强	数量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1	空压机	85dB (A)	4 台	生产车间	连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2	焊机	70dB (A)	4 台	生产车间	间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	台钻	85dB (A)	3 台	生产车间	间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4	缝纫机	65dB (A)	8 台	生产车间	连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5	细木工带锯机	85dB (A)	1 台	生产车间	连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6	金属圆锯机	85dB (A)	1 台	生产车间	连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7	推台锯	85dB (A)	2 台	生产车间	连续	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3.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3.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为切实防范环境风险事故, 本项目厂区内设有消防通道、室外设消火栓和消防水池, 配置了足够的灭火器材, 配备了适用的防毒面罩和防护用品, 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和转移制度。同时, 本项目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经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备案(编号: 510184-2017-173-L)。

3.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设木材粉尘、金属粉尘、喷胶废气和废水排口各一个, 企业对排污口进行了规范化, 预留了监测采样口。

3.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 环保投资 2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50%, 其中: 废水、废气、噪声实际环保投资 17.91 万元, 占总投资的 35.82%。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落实了“三同时”要求。本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投资情况见表 3-3。

表 3-3 环保设施建设及投资情况

项目	环评设计环保设施		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	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施工期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预处理池, 施工废水新增沉淀池	0.01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预处理池, 无施工废水产生	0
	运营期	预处理池 (1 座, 容积 10m ³)、隔油池 (1 座, 容积 0.2m ³)	0.35	利用厂区已建预处理池 (1 座, 容积 10m ³), 不设食堂	0
废气治理	施工期	适时洒水降尘, 及时清扫施工场地	0.01	适时洒水降尘, 及时清扫施工场地	0.01
	运营期	食堂油烟设处理效率不低于 60%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0.1	不设食堂	0
		木料粉尘设集气罩+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5.5	木料粉尘设抽风气管+高效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5.0
		金属粉尘设集气罩+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3.0	金属粉尘设抽风气管+高效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4.0
		有机废气全密闭抽风+活性炭吸附	5.0	有机废气密闭抽风+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7.0

		+15m 排气筒			
		焊接烟尘设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1.0	焊接烟尘设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2 台	0.5
噪声治理	施工期	合理安排时间, 合理布局	0	合理安排时间, 合理布局	0
	运营期	设备采取减震、消声等降噪措施	2.0	设备采取减震、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	1.4
固废处置	施工期	土石方运至指定地点堆放, 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0.05	土石方运至指定地点堆放, 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0.07
	运营期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边角料、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站	0.02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边角料、包装材料外售废旧资源回收站	0.02
		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间, 交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1.0	设危废暂存间 (5m ²), 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的“四防”措施, 设规范的标识, 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理, 落实了联单责任制	3.0
其他措施	车间、危废暂存间做好防渗处理; 设置消防栓、消防水箱、安全警示标识; 加强风险管理, 加强巡视和监测工作, 加强员工培训; 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		2.0	车间采取了 C30 防渗混凝土+黏土防渗层措施, 预处理池、喷胶房、危废暂存间采取了环氧树脂防渗; 设有消防通道、室外设消防栓和消防水箱, 配置了足够的灭火器材, 配备了适用的防毒面罩和防护用品, 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4.0
合计	/		20.04	/	25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结论

1、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主要指标因子 SO₂、NO₂、PM₁₀ 和 PM_{2.5} 均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限值内, TVOC 在《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中表 1 的标准限值内, 各因子最大浓度值占标准浓度值的百分比均小于 1, 说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地表水

西河监测浓度值均低于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水域标准值, 单项因子标准指数均小于 1;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 声环境

厂界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要求, 项目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2、污染防治措施与环境影响结论

大气环境: 车间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 经过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机废气经密闭喷胶房负压收集后, 经过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金属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 经过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收集处理。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处理, 各大气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废气经过有效的治理措施, 工艺废气的排放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1996) 中二级标准要求, 有机废气满足《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要求; 食堂油烟排放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相关标准的要求, 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排放标准要求, 再通过园区管网排入崇州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最终排放至西河。

声环境: 营运期噪声主要是设备运行噪声。本项目主要通过对设备基础减振、设置

隔墙和隔声屏等降噪措施，设备运行噪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即生活垃圾厂内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边角料、回收粉尘、废包装材料、焊渣由业主暂时收集定期外售；胶水使用后的空桶、废活性炭交资质单位收集处理。因此，本项目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和安全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保措施采用治理成熟、运行稳定、易于管理、资源化利用好的治理措施，对“三废”污染源进行有效治理，实现“三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环境风险

本项目无重大危险源存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对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4、总量控制

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废水：本项目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崇州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一级 A 标后排入西河，本项目废水在崇州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内平衡，无需再另行申请总量。

废水：

厂区进入污水处理厂排放总量：COD：0.3744t/a；氨氮：0.0337t/a。

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总量：COD：0.0374 t/a；氨氮：0.0037t/a。

废气：

预测排放总量：粉尘：0.036 t/a；VOCs：0.036t/a。

5、建设项目环保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崇州市经济开发区规划，选址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总图布置合理，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后可实现废水、废气、噪声的达标排放，固废的合理处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1.2 建议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

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位于崇州市经济开发区创新路 139 号的《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崇州经开区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你公司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严格总量和排污权指标使用控制。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及来源详见《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审核表》（崇建量[2017]52号）。

三、项目已通过《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备案（川投资备[2017-510184-21-03-169592]FGQB-1167号）。项目租用成都成星鞋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和公辅设施进行适应性改造建设，总投资为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4 万元。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1、主体建设为：利用已建厂房（建筑面积 1800m²）建设生产车间设置原材料区、下料区、空压机房、木工区、焊接区、绷工区、成品区等布设家具生产项目。

2、配套设施建设为：办公楼、食堂、倒班宿舍、供水、供电、消防等设施。

3、污染处理设施建设为：污水预处理池 1 个（10m³）、隔油池 1 个（0.2m³）、高效布袋除尘器 2 套、油烟净化器 1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危废暂存间等。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的生产能力。

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

五、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项目不得设置喷（刷）漆工序、木材烘干工序；喷胶房须密闭。

1、严格废水设施建设和工艺调试。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经开区污水管网，由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西河。

2、严格落实废气处理措施。木料开料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套高效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贴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通过1套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由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不锈钢钢管切割、打磨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后，通过1套高效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后，由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

3、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金属圆锯机、细木工带锯机、缝纫机、台机、电焊机、空压机等主要产噪设备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及合理布局等措施进行控制，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加强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边角料、收集尘、焊渣等一般固体废物，采取密闭回收等有效措施，进行集中收集、规范暂存，定期交由具有处置能力的企业进行处置。废活性炭、废胶桶及包装桶等危险废弃物，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规范暂存，设置规范的标牌、标识，实行专人管理和“五联单”制度，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由所在地城管部门收集处理。禁止在厂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各类固体废物。

5、严格环境污染风险防范。须做好危废暂存间等重点区域的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防止事故泄漏污染地下水。

6、严格执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本项目以厂房边界为起点划定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项目。

7、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其他环保措施。

六、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七、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生态环境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仪器与排放污染物相适应的采样、分析等专业设备、设施。本项目各项监测因子分析方法、来源、监测仪器、检出限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来源、监测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监测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玻璃电极法	GB/T6920-86	PHSJ-4A pH计 (GH-JC-170)	/
	COD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滴定管(5)	4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JPSJ-605溶解氧测定仪 (GH-JC-090)	0.5mg/L
	SS	重量法	GB11901-89	AUY120电子天平 (GH-JC-069)	4mg/L
	NH ₃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UV-960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H-JC-066)	0.025mg/L
	TP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UV-960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H-JC-066)	0.01mg/L
废气	VOCs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GC2014C气相色谱仪 (GJ-JC-063)	0.07mg/m ³
	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GC6890N气相色谱仪 (GJ-JC-175)	1.5×10 ⁻³ mg/m ³
	甲苯				
	二甲苯				
	甲醛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15516-1995	UV-960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H-JC-066)	0.02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AUW220D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GH-JC-068)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GH-JC-111)	/

5.2 人员能力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接收相应的教育和培训，具有与其承担工作相适应的能力；分析人员熟练掌握实验室分析基础知识、监测项目的分析方法、质量控制措施、可能存在的干扰及消除或减少干扰的方法。监测仪器在检定有效期内，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5.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5.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鉴定、并在有效期内的仪器。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仪器量程的 30%~70%；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5.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 $\geq 0.5\text{dB}$ ，若 $>0.5\text{dB}$ 则测试数据无效。

5.6 固（液）体废物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布点、采样、样品制备、样品测试等按照《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20-1998）、《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2008）要求进行。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类别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1#	废水总排口	pH、COD、BOD ₅ 、SS、NH ₃ -N、TP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4次

6.2 废气

6.2.1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排放源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产车间	1#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2m处	颗粒物、甲醛、苯、甲苯、二甲苯、VOCs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2#	项目西北侧厂界外2m处		

6.2.2 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名称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木材粉尘	3#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排气筒高15m
金属粉尘	4#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排气筒高15m
喷胶废气	5#	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	甲醛、苯、甲苯、二甲苯、VOCs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排气筒高15m

6.3 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4。

表 6-4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1米处	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监测2天，每天昼间监测1次
2#	项目西北侧厂界外1米处	厂界环境噪声	
3#	项目东南侧厂界外1米处	厂界环境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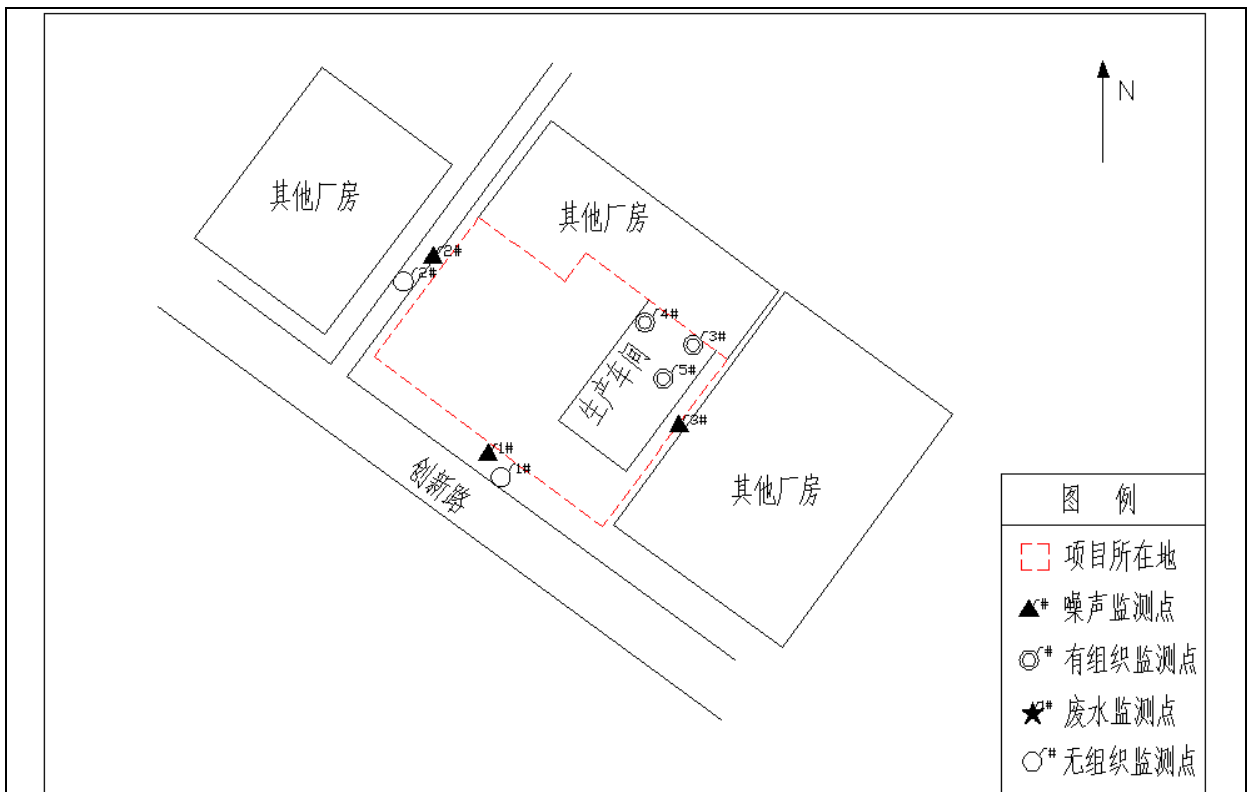


图 6-1 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生产工况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主要从事网吧沙发、桌子、KTV 沙发生产，设计年产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受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14 日对该项目开展了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车间正常生产、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条件。本项目监测工况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记录，监测期间工况见下表。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记录方法
20181213	网吧沙发	4000 套/年	3500 套/年	87.5%	产品产量核 算法
	桌子	4000 套/年	3200 套/年	80.0%	
	KTV 沙发	200 套/年	180 套/年	90.0%	
20181214	网吧沙发	4000 套/年	3300 套/年	82.5%	
	桌子	4000 套/年	3400 套/年	85.0%	
	KTV 沙发	200 套/年	170 套/年	85.0%	

7.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评价结果
		2018.12.13					2018.12.14						
		一次	二次	三次	四次	均值或范围	一次	二次	三次	四次	均值或范围		
1# 废水总排口	pH 值 (无量纲)	7.28	7.23	7.41	7.37	7.23~7.41	7.24	7.19	7.33	7.26	7.19~7.33	6~9	达标
	悬浮物	41	54	57	50	50	42	58	49	48	49.2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75	165	157	182	170	158	168	174	157	164	500	达标
	氨氮	34.5	35.4	36.4	35.8	35.5	37.1	36.9	33.9	35.4	35.8	45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84.9	82.7	81.1	91.3	85	82.3	85.5	93.3	82.9	86.0	300	达标
	总磷 (以 P 计)	1.02	0.94	0.94	1.05	0.99	0.96	1.04	1.07	1.00	1.02	8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的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点位编号 及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2018.12.13)				监测结果 (2018.12.14)				执行标准	评价结果
		一次	二次	三次	最高浓度	一次	二次	三次	最高浓度		
1# 项目西南侧厂 界外 2 米处	颗粒物	0.305	0.250	0.397	0.397	0.260	0.377	0.289	0.377	1.0	达标
	甲醛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1	达标
	苯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1	达标
	甲苯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2	达标
	二甲苯	0.0241	0.0295	<1.5×10 ⁻³	0.0295	0.0262	<1.5×10 ⁻³	<1.5×10 ⁻³	0.0262	0.2	达标
	VOCs	1.12	0.60	0.56	1.12	0.58	0.53	0.75	0.75	2.0	达标
2#	颗粒物	0.240	0.212	0.222	0.240	0.189	0.287	0.293	0.293	1.0	达标
	甲醛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1	达标

项目西北侧厂界外 2 米处	苯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1	达标
	甲苯	0.0261	0.0139	0.0978	0.0978	0.0097	0.108	0.0216	0.108	0.2	达标
	二甲苯	0.0249	0.0355	<1.5×10 ⁻³	0.0355	0.0305	<1.5×10 ⁻³	0.0287	0.0305	0.2	达标
	VOCs	1.10	0.77	0.58	1.10	0.95	0.61	1.15	1.15	2.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和 VOCs 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其他）、表 6 中排放限值。

（2）有组织废气

本次验收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平均烟气标干流量 (Nm ³ /h)	实测浓度 (mg/Nm ³)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限值 (kg/h)	评价结果
3#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2018.12.13	颗粒物	一次	1594	12.0	12.0	0.0191	120	3.5	达标
			二次	1658	10.1	10.1	0.0167			
			三次	1684	11.7	11.7	0.0197			
			均值	1645	11.3	11.3	0.0185			
	2018.12.14		一次	1684	14.9	14.9	0.0251	120	3.5	达标
			二次	1610	12.4	12.4	0.0200			
			三次	1682	11.7	11.7	0.0197			
			均值	1659	13.0	13.0	0.0216			
4#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2018.12.13	颗粒物	一次	1648	9.4	9.4	0.0155	120	3.5	达标
			二次	1667	7.0	7.0	0.0117			
			三次	1708	7.1	7.1	0.0121			
			均值	1674	7.8	7.8	0.0131			
	2018.12.14		一次	1731	10.3	10.3	0.0178	120	3.5	达标
			二次	1772	5.2	5.2	0.0092			
			三次	1738	12.1	12.1	0.0210			
			均值	1747	9.2	9.2	0.0160			

5#活性炭 吸附装置 排气筒	2018.12.13	甲醛	一次	3425	<0.02	<0.02	<0.02	5	0.2	达标
			二次	3463	<0.02	<0.02	<0.02			
			三次	3428	<0.02	<0.02	<0.02			
			均值	3439	<0.02	<0.02	<0.02			
		VOCs	一次	3425	14.4	14.4	0.0493	60	3.4	达标
			二次	3463	14.0	14.0	0.0485			
			三次	3428	9.71	9.71	0.0333			
			均值	3439	12.7	12.7	0.0437			
		苯	一次	3425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	0.2	达标
			二次	3463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三次	3428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均值	3439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甲苯	一次	3425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5	0.4	达标
			二次	3463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三次	3428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均值	3439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一次	3425	0.218	0.218	0.746×10 ⁻³	15	0.6	达标	
		二次	3463	0.224	0.224	0.776×10 ⁻³				
		三次	3428	0.200	0.200	0.686×10 ⁻³				
		均值	3439	0.214	0.214	0.736×10 ⁻³				
	2018.12.14	甲醛	一次	3434	<0.02	<0.02	<0.02	5	0.2	达标
			二次	3542	<0.02	<0.02	<0.02			
			三次	3366	<0.02	<0.02	<0.02			
			均值	3447	<0.02	<0.02	<0.02			
		VOCs	一次	3434	8.49	8.49	0.0292	60	3.4	达标
			二次	3542	7.60	7.60	0.0269			
			三次	3366	8.53	8.53	0.0287			
			均值	3447	8.21	8.21	0.0283			

		苯	一次	3434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	0.2	达标
			二次	3542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三次	3366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均	3447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甲苯	一次	3434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5	0.4	达标
			二次	3542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三次	3366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均值	3447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1.5\times 10^{-3}$			
		二甲苯	一次	3434	0.186	0.186	0.639×10^{-3}	15	0.6	达标
			二次	3542	0.172	0.172	0.609×10^{-3}			
			三次	3366	0.254	0.254	0.855×10^{-3}			
			均值	3447	0.204	0.204	0.701×10^{-3}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甲醛和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家具制造）、表 4 中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点位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监测结果[dB (A)]		标准限值 dB (A)	评价结果
		20181213	20181214		
1#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62.4	63.9	65	达标
2#	项目西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54.6	55.1		达标
3#	项目东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63.3	61.7		达标
备注	本项目东北侧与美斯塔家具紧邻，项目夜间不生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值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实现达标排放。

7.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粉尘经高效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本次验收废水只核算出纳管总量。

根据各排污口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7-6。

表 7-6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总量控制指标	环评预测总量	环评批复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COD	0.3744t/a	0.3744t/a	0.0586t/a
NH ₃ -N	0.0337t/a	0.0337t/a	0.0125t/a
颗粒物	0.036t/a	0.036t/a	0.031t/a
VOCs	0.036t/a	0.036t/a	0.032t/a

备注：根据建设单位介绍，项目木工、喷胶房实际生产时间为 3h/d。

由计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废水、废气实际排放总量低于环评及其批复的总量值，满足环评批复规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公众参与调查

8.1 调查方法及原则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次公众参与调查方式为问卷调查，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通过组织项目周边群众积极参与，引导动员广大群众提出环境保护相关意见，组织整理分析公众意见，完善项目环境保护管理。

8.2 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表 22 份，回收有效问卷 22 份，公众调查对象名单见表 8-1。

表 8-1 公众调查对象名单

8.3 调查结果

本次调查统计结果见表 8-2。

表 8-2 公众调查结果统计表

序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满意	不满意	不清楚	/
1	您对本项目环保工作的态度	2	0	20	/
		5	0	17	/
2	您对区域环境质量的态度	3	4	10	5
		3	4	10	5
3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因素	影响较大	影响较小	无影响	/
		0	4	18	/
4	您是否认同本项目治理措施	认同	不认同	不清楚	/
		7	0	15	/
5	您是否同意本项目环保验收	同意	不同意	不清楚	/
		6	0	16	/
7	您对本项目环保方面的建议	无			

本次调查覆盖了厂区周边生产、办公人员，年龄范围为 23 岁~51 岁，统计结果表明，大部分公众对本项目环保工作不清楚，无人反对项目验收工作。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9.1 结论

9.1.1 验收项目概况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一段 139 号，占地面积约 5700m²，厂房建筑面积 1800m²，主要包括 1 栋生产车间（1F，局部 2F）及配套公辅设施，建成年产网吧沙发 4000 套/年、桌子 4000 套/年、KTV 沙发 200 套/年的生产能力。该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0 月建成投产，目前实际生产能力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本验收监测表是依据 2018 年 12 月 13 日~14 日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9.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的浓度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和 VOCs 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其他）、表 6 中排放限值，有组织废气苯、甲苯、二甲苯、甲醛和 VOCs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家具制造）、表 4 中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值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实现达标排放。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废气实际排放总量低于环评及其批复的总量值，满足环评批复规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9.1.3 公众参与调查

本次调查覆盖了厂区周边生产、办公人员，年龄范围为 23 岁~51 岁，统计结果表明，大部分公众对本项目环保工作不清楚，无人反对项目验收工作。

9.1.4 验收监测结论

成都盛天盾家私有限公司家具生产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配套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落实了“三同时”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公司内部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9.2 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环保意识，确保环境保护设施有效运行，做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保护责任制，制定各项环保考核指标，定期开展污染源例行监测，并进行环境信息公开。